

淮安文献丛刻

淮安市地方志办公室编

正德淮安府志

(明) 薛 鏊 修 陈艮山 纂

荀德麟 陈凤雏 王朝堂 点校



方志出版社

1389264

淮安文献丛刻

淮安市地方志办公室编

主编 荀德麟
副主编 周平 刘功昭



方志出版社

正德淮安府志

明·薛 瑩 修 陈良山 纂
荀德麟 陈凤雏 王朝堂 点校



淮阴师院图书馆 1389264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正德淮安府志/(明)薛鏊修;陈艮山纂;荀德麟,陈凤雏,王朝堂点校.
—北京:方志出版社,2009.1
(淮安文献丛刻;5)
ISBN 978-7-80238-500-9

I. 正... II. ①薛...②陈...③荀...④陈...⑤王... III. 淮安市—地方史—正德(1506~1521) IV. K295.3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9)第008494号

淮安文献丛刻(五) 正德淮安府志

撰 者:(明)薛鏊 修 陈艮山 纂
点 校:荀德麟 陈凤雏 王朝堂
责任编辑:史为乐

出 版 者:方 志 出 版 社
(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5号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大楼12层)
邮 编 100732
网 址 <http://www.fzph.org>

发 行:方志出版社出版发行部
(010)85195814 85196281

经 销: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

法律顾问:北京市大禹律师事务所

印 刷:江苏农垦机关印刷厂有限公司

开 本:850×1168 1/32

印 张:19

字 数:450千

版 次:2009年1月第1版 2009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:0001—3000册

ISBN 978-7-80238-500-9/K·198

定价:80.00元

·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·

《淮安文献丛刻》编辑说明

淮安,作为全国历史文化名城,位于京杭运河的中段、大运河与古淮河的交汇处。历史上,这里是重要的漕运枢纽,是著名的“南船北马,辕楫交替”之所,同时,也是享有盛誉的人文荟萃之地。特别在明清时期,这里是全国最高的理漕长官漕运总督驻节之地,其间,这里还设有江南河道总督署、淮北盐运分司署和淮关监督署,漕、河、盐、榷、驿,成为明清五百余年淮安城市的经济支柱、兴衰要素和基本文化特征。

淮安的历史文献非常丰富,充分利用这份珍贵的文化遗产,对于发扬广大民众爱国爱乡的精神,建设富裕民主、和谐向上、文化特色鲜明的新淮安,具有不可或缺的意义。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决定编辑出版这套《淮安文献丛刻》,就是为了给专业研究人士和广大文史爱好者,提供一套比较系统的淮安地方历史文献的特色资料和基本资料,以供深入研究和阅读参考。

《淮安文献丛刻》将有选择地点校出版淮安地方旧的府、州、县志,以及记述淮安历史上漕、河、盐、榷、驿等方面内容的专志、乡镇志、关志、山水志等。同时,对淮安地方的

野史杂记、风土记、笔记等,也择要收入。

《淮安文献丛刻》的入选典籍,或采用未刊稿本、抄本,或采用旧刻影印本作为点校底本。点校工作得到方志出版社专家的热情帮助,谨志谢忱。囿于见闻和水平,舛谬未当之处难免,敬希方家识者赐教。

淮安市地方志办公室

2006 年 1 月

《淮安文献丛刻》点校凡例

一、为方便更多的人阅读,将底本的繁体字竖排本,改为简体字横排本,并加上新式标点。数字用法一仍底本。人名、地名易生歧义者不予简化。

二、文献中引述文字多为扼要略述,故一般不加引号;征引书名用简称时,加书名号不补全称。

三、校勘使用符号:()内的字、词表示对底本字、词的删除;[]内的字、词表示对底本中字、词的改正或补脱;□内的字表示对空缺字或无法辨认字的增补。

四、对底本中因表示尊崇而空格、另行或凸出版芯的格式,均予以废除;避讳字、通假字、异体字和俗字,径直改为通行字;对己、已、巳等之误,随文改正,不加改正符号;改底本夹注小号字双行排为小号字单行排;底本引文中同一名称写法不统一者,一般不加辨别、不求统一。

五、“艺文”中所录诗、词、赋、文,除校改明显错误外,一般不标注版本之异同。

六、为方便读者查阅、核对,《校勘记》一般采用页下脚注或随文括注的格式。

前 言

在淮安地区的修志历史上,记述县以上行政区的综合志书,据目前所知,最早的当推唐《淮阴图经》、《淮阳记》、《泗州图经》,其次为宋《楚州志》、淳熙《楚州图经》及元《泗州图册》。然而,这些志书都久已亡佚,只能在一些典籍的引文中见到其记载的零星内容。明初置淮安府以后,最早编纂的是成化《淮安府志》,其次为正德《淮安府志》。成化《淮安府志》亡佚已久,故正德《淮安府志》实为目前尚存的最早府志。

正德《淮安府志》16卷,志首與图1卷。薛鏐修,陈艮山纂。薛鏐,字全卿,魏县人,进士,历知旌德、建平诸县,正德八年至十五年(1513~1520)任淮安知府陈艮山,字景善,莆田人,进士,正德十年起任山阳县教谕。参与该志编纂的人员还有山阳县学生员蒋潮、潘莹、沈源。卷4末有“山阳县学生金实书”,卷8、卷12、卷15、卷16末有“山阳县学生芮智、金实书”字样。稿成后由顾达校正。顾达,字存道,号贯初子,南直隶大河卫(今淮安市楚州区)人,家住新城,成化十四年(1478)进士,历任宜阳知县、兵部主事、员外郎、陕西行太仆寺少卿。时致仕返里,因荷此任。此志起笔于正

德十二年，“辍工于十三年”。卷12《官守》，记事止于正德十四年(1519)。

此志不仅为现存最早的《淮安府志》，且为海内孤本，原藏北京图书馆，以历史原因转入台湾，藏台北图书馆。此次点校本，为北京图书馆所藏影印本，内缺卷3原第4页2面、卷12两面，计约千余字。

此志首冠輿图27幅，依次为：淮安府属地理图，郡城图，府治图，社稷坛图，风云雷雨山川坛图，楚王庙图，乡贤祠图，名臣祠图，恭襄祠图，城隍庙图，郡厉坛图，名宦祠图，遗爱祠图，陆公祠图，双烈祠图，节孝祠并妣墓图，两淮批验盐引所图，海州、邳州、盐城、清河、桃源、安东、沐阳、赣榆、宿迁、睢宁十州县图。其中所辖山阳县为附郭县，以府属地理图代之，故州县图中没有山阳县图。

志文共16卷，其中：建置2卷，风土2卷，规制2卷，学校2卷，民事1卷，兵戎1卷，祠祀1卷，官守1卷，人物1卷，古迹1卷，纪异1卷，词翰1卷。计32万余字。

卷一、卷二《建置》，设沿革、郡名、郡表、分野、疆域5分目，一改郡县志多拟《汉书》，以“天文”为首的旧例，重在实用。“沿革”、“郡名”考订大体准确。随以“郡表”，便于比勘，更显眉目清楚，而无叠架之感。“分野”略引典籍“天文”之说，不作无谓罗列考证，虽篇幅仅200字，但读后梗概尽知。“疆域”附“至到”，以“府境”总起，然后逐一分述11州县，使人一目了然。

卷三、卷四《风土》，设形胜、山川、风俗、物产4分目。

“形胜”总述府境后,对所辖州县各有分述,概括精练准确,文辞优美。例如,描述淮安府:“淮安为江北一大都会,二城雄峙,辅车相依。跨淮南北,沃野千里,淮、泗环带于西北,湖、海设险于东南,怀维扬而襟吴越,引汝、汴而延齐、鲁,水陆交通,舟车辐辏,诚南北之襟喉,天下之控扼。昔之献策乘吴者,屯于此以足食;誓清中原者,屯于此以铸兵。所谓中国得之,可以制江表;江表得之,亦以患中国者也。祖宗以来,留意于此,建两城,宿重兵……国家漕运之所必由,文武重臣开府驻节之地,所以培植休养,南启京师之门户,北倚南都之藩垣。壮哉!”描述海州:“东滨海道,西接徐、邳,北控齐鲁,南蔽江淮。沧海渺弥,茫无际涯,高丽、百济、日本诸国直其东,风帆之便,不测可至。高屿绝岛,环列后先,东西二城,官军两所,足以控制备守。始皇立石,为秦东门,即此。”“山川”分州县以一山一水逐条记述。“风俗”以附郭山阳县为详,其他各州县较简,然特点彰明。山阳县还记述了明宣德以来的风俗变化及其原因,并记载了四时八节的风俗。“物产”分11目,记“五谷”7类30余种,“果实”17种,“蔬菜”40种,“食货”记盐、麴、酒、醋、芦席、绵、麻等13种,“花卉”58种,“竹木”23种,“禽鸟”25种,“野兽”9种,“鳞介”32种,“六畜”7种,“药材”46种,很有实用价值和学术研究价值。

卷五、卷六《规制》,设城池、街市、坊镇、里图、津梁、官制、公署7类。以附郭山阳县及各州县为分目,而以“城池”、“街市”、“坊镇”、“里图”、“津梁”为目进行记述。“官

制”以《建官表》反映境内历代各类职官设置及其演变情况,简洁明了。“公署”分总漕及其辖官公署、察院及其辖官公署、淮安府及其辖官公署、11 州县公署、卫所共 15 目,分别记述,立目严谨,有条不紊。

卷七、卷八《学校》,设儒学、社学、书院、科贡 4 分目。“儒学”分述府学和各州县学;“社学”分述各州县社学;“书院”记述了节孝书院。“科贡”亦以府学、各州县学立为 12 分目,以时间为序,分别记录各府学、各州县学考取的进士、乡举、岁贡姓名及任职情况。其后又列“楷书”、“年例”、“赈例”3 分目,记录各类监生姓名及其任职情况,并分别注明“以上由府学或某州县学入(国子)监”。这样便于横向比较:谁家考取得多。《学校》2 卷记述比较全面系统详细。

卷九《民事》,设户口、贡赋、课程、孳牧 4 分目,每一分目下又以各州县为目分别记述。其中“户口”下分别记述景泰三年(1452)、天顺六年(1462)、成化十九年(1483)、弘治五年(1492)、正德七年(1512)5 个年份各州县人口数,数字系统,且极具可比性,非常有价值。“贡赋”中,记载了各州县贡品的品种和数量,就品种而言,府属各州县均为桑丝、野味、药饵、皮张、翎毛、箭枝,只有清河、赣榆、睢宁 3 县少“药饵”。“赋税”分别记载各州县官民田地(池塘芦荡)面积、夏税小麦交纳额、秋粮米交纳额、马草交纳额。“课程”首先记载了淮安府酒醋课钞、房屋并地赁钞、税课司局商税等课钞、树株课钞、水青课钞、竹园课钞、椒课钞的数额,然后分别记载各州县的课税种类和数额。“孳牧”只反映各州

县儿马、骡马数量。

卷十《兵戎》，设甲兵、民兵、屯田 3 分目，“甲兵”记述了淮安、大河、邳州 3 卫和海州、东海、盐城 3 千户所的守城操练官军名额、指挥官设置、岁造军器及马草场配备情况；“民兵”记录了各州县民兵的数额和教场所在方位；“屯田”记述 5 个卫所的田地数及夏税、秋粮交纳额度。（以东海千户所在海岛守御，故东海所没有屯田任务）

卷十一《祠祀》，立坛壝、祠庙、寺观、陵墓 4 分目，每一分目下以各州县立目，再分别进行实体性记述。这一卷对当时的官方文化导向、神祇崇拜，以及整个社会风尚具有很好的透视作用。譬如：各州县除设有社稷坛、风云雷雨山川坛、邑厉坛、城隍庙外，又都设有马神庙，这反映了当时官民对于养马的重视（主要为战守服务），也折射出淮安军事地位的重要和养马之风的盛行。

卷十二《官守》，含漕运、盐法、台使、部使、郡守、县令、教职、武职 8 类。其中属于“漕运、盐法、台使、部使”的有“总漕巡抚都御史”、“漕运镇守总兵官”、“漕运参将”、“整理盐法都御史”、“户部监钞”、“刑部理漕”、“工部监厂”7 目，分列职官姓名、籍贯、任职时间，实际上就是分类的《职官表》。有政绩者，则以夹注式小字加以记载，具有后来志书中单列“仕绩”的作用。

“郡守”分目以两汉、三国、南朝、隋、唐、五代、宋、元、皇明为目，“皇明”以前各目，不分文、武职，属于县以上的州、郡、路、府正佐官员，一律按时序记录。“皇明”目下又立

“知府”、“府佐”2子目,“府佐”中又含“同知”、“通判”、“推官”、“经历”等细目。

“知州”、“州佐”2目分记明洪武以来海州、邳州正佐各官的籍贯、政绩等情况。“知县”、“县佐”2目分记山阳等9县正佐各官籍贯、政绩等情况。此2目记述很不完整,如山阳县知事仅从成化初记起,宿迁县知事从永乐七年记起,且中间还有缺漏;“县佐”各官,9县总共才记12人,可以断言,连修志期间任职的都远没有记全。

“教职”1目含“府学教授”、“州学学正”、“各县教谕、训导”等细目。

“武职”1目,记述明代以来政绩比较突出的16位镇守武官的事迹。

卷十三《人物》,只记本籍、本地人士,设人物、贞烈、流寓、仙释4分目。“人物”中又设人物、孝义、征举、勋爵、恩典、乡彦,义民附。“人物”贯通古今,“孝义”、“征举”、“勋爵”、“恩典”、“乡彦”始于皇明,“义民”仅录明以来旌表者。“人物”既作为卷的名称,又作为分目和目的名称,此为篇目设计之大忌,也是一个显著的“硬伤”。

“贞烈”记载漂母、东海孝妇、步夫人、王义方母等妇女95人,含秦汉、三国、唐、宋、元、明各朝,其中明朝85人。“流寓”记黄石公、张良等11人,涉汉、宋、元、明各朝。“仙释”记载东汉王远至明朝王宗道等有异术奇能、广大神通的道人、僧人16人,多类神话。究其来源,或得之秘籍,或录于旧志,或采自民间。

卷十四《古迹》，以所辖 11 州县设 11 个分目，各州县下不再设目，直接进入实体性记述。记述精练，篇幅不长。

卷十五《纪异》，不设分目和目，直接逐条加以记述，共记 53 条。部分内容对于研究科学技术史、自然灾害史的专家来说，堪称宝贵。

卷十六《词翰》，分为“文献旧遗”、“名英世纪”2 大类。“文献旧遗”抄录历代淮人名作，包括西汉至明代的枚乘、匡衡、翼奉、臧旻、陈琳、王义方、徐积、李邕、王资深、张耒、金铎、刘昭、蔡昂、潘坝、顾达等 15 人的赋、文 32 篇；何逊、赵嘏、徐积、张耒、潘坝等 5 人的诗歌 57 首。其中不仅有枚乘《七发》等名篇，而且保存了王义方、王资深等地方历史名人的作品，使之免于泯灭，厥功至伟。

“名英世纪”抄录非淮安府地望的历代“名英”所作淮人淮事记文、咏淮诗歌。第一部分为文类，有司马迁的《韩信传》、唐《王义方传》、梁肃《圯桥石表铭》等 35 篇，内明以前 15 篇，明朝 20 篇；第二部分为诗类，收录白居易、杜牧、梅尧臣、苏东坡、黄庭坚、米芾、文天祥、萨都刺、赵子昂、钱溥等历代名贤咏淮诗歌凡 265 首。其中，《淮阴八景诗》、《沭阳八景诗》、《朐山八景诗》、《赣榆八景诗》、《续淮阴八景诗》105 首。

通观全志，篇目设置简明扼要，框架结构比较合理，行文简约凝炼，去取有度，讹误较少。对于地理、人文、教化方面的资料记载较为详细。同时，编者也注意到有关国计民生内容的记载，如：物产、户口、赋税、畜牧、自然灾害等内

容,记载较为翔实。

但是,对于一些重要的动态性资料,重视不够。如:当时黄河早就夺泗夺淮,而且在此之前的弘治八年(1495)刘大夏筑成黄陵冈长堤后,黄河已经全流夺泗夺淮,当地的民众早已习惯于把清口以上的泗水、清口以下的黄河与淮河共用河道,均称为黄河了,但是,在卷三的“山川”中,却只字不提黄河。然而,在卷十五“纪异”中,正德八年条,“黄河自河口至刘伶台澄清见底,约有六十里”;正德十二年条,“丁丑夏,淫雨连月,淮、泗暴发,民居半浸,几为鱼鳖,城内行舟,凡月余,水势不泄。”所谓“淮、泗暴发”,实为“淮、黄暴发”也。再如:记漕运总督、总督署却不记漕运情况;记户部分司却不记淮安常盈仓;记工部分司和提举司却不记漕船厂情况;记河道却不记河道治理疏浚、闸坝兴废情况。

反观该志的成书,主要依靠山阳县学的师生,囿于视野和偏好,采访资料的局限性较大,诗、文的收录标准则具明显的随意性。对于明朝人的作品,特别是主持修志者的诗文,收录太多太滥。知府薛鏊的诗作收录达36首之多,还有参与府志编修的陈艮山、顾达、金实等人的诗作。薛鏊的《绥来十二事》、《黄堂唱和诗》等,实在没有多少价值。再如“名英世纪”中的35篇文章,只有16篇为传记表铭赋等,而州、路、府、县学和庙学、小学的修造记竟然有19篇之多。通观全书,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,淮安府吏、礼、兵、刑、户、工六科的资料,显然太少。另外,该志成书也比较仓促,起笔于正德十二年,“辍工于十三年”,仅用了一年多时间。

全志不记修志源流,但不难看出,很多内容是抄录成化《淮安府志》。不过,这也是一大功劳,因为成化府志早已亡佚,只剩下序、跋保存在《天启淮安府志》和《淮安艺文志》中了。

在印制时,出于装帧方面的考虑,对卷首图的顺序作了一些技术性的调整。另外,大约成书于明万历年间的《淮安府图说》,连“图”加“说”,也只是很单薄的小册子。“图”与明代的几部府、州县志基本相同,而“说”的部分虽然篇幅很少,但很有史料价值,故本次点校,将其附录于正德《淮安府志》的卷末,以便研究者征引。

此志点校由荀德麟(卷首、卷1~7)、陈凤雏(卷8~12)、王朝堂(卷13~16)担任,并由荀德麟、周平负责全书的审订。在点校整理的最后阶段,杜涛、周永达参加了部分工作。

荀德麟

2008年11月

序 志

先王裂土建邦,后世郡县,历代建置,在所宜考也。故郡志之首以沿革,沿革必有名,故次之以郡名,犹或未彰也,列表以详之。天地有自然之应,占星土以辨封域,故分野次之,而疆域之至到系焉。疆域所囿,风气攸分,故受之以风土。形胜生于土地之险夷,故形胜为首。壮形胜者,莫大乎山川,故山川次之。民处其间者异俗,物异产,故民风、物产次之。居民不可以无制,故受之以规制。规制有大者,故城池为首。内外之所经画,故市井、坊陌、里图、津梁次之。规制有要者,建官也,所以居上而临下者,公署也,故官制、公署次之。建国君民,教学为先,故受之以学校。学有次第也,故儒学而必以社学;学必有宗也,故书院次之;学必有用也,故科贡次之。首务举而庶务亦不可缓,故受之以民事。民事以生聚为本,故首以户口,户口蕃则货财殖,故贡赋、课程、孳牧次之。文事修而武事亦不容废,故受之以兵戎。卫所其本也,民兵其辅也,营屯者,耕守之兵也,此兵戎之次也。国之大事,在祀与戎,故受之以祠祀。坛壝,正也,祠庙,应祀之鬼也,寺观则非其正矣,此祠祀之次也。建官矣,有克尽其职者,故受之以官守。自督抚、守令而下,体统之

义也,次以武臣,文武之阶也,善俗矣。有特出于众者,故受之以人物,统为物一者,亦所不遗,寓贤、曲士亦与焉。世故有推移,而规制不可常也,乃录古迹。物理有常、变,而休咎必有征也,乃作纪异。录遗文,所以昭文献;哀世纪,所以详事迹,故以词翰终焉。纂修者谁?淮安府知府薛公[璠],付之山阳教谕莆田陈艮山也。同修者谁?山阳学生蒋潮、潘莹、沈源也。稿成,付致仕太仆少卿顾公达校正。起笔于正德十二年八月朔日,辍工于十三年五月晦日。公是公非,艮山与三子俱无愧,其有阙遗,以俟后之君子。是岁戊寅夏六月。